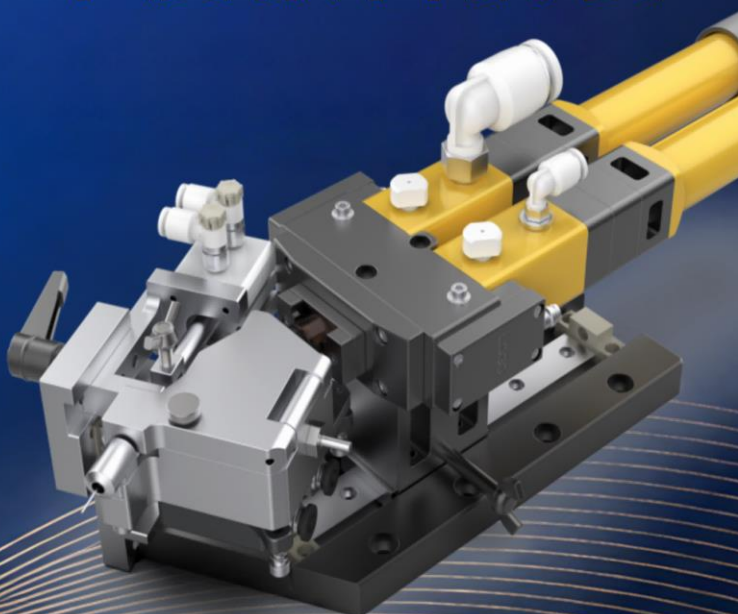


卓兆点胶
920026

ZZT[®]

苏州卓兆点胶股份有限公司
Suzhou Zhuozhao Dispensing Technology Co., Ltd.

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用工匠精神打造世界级工业产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北京证券交易所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1.2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公司负责人谢凌志、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春杰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徐丹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度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 1.5 权益分派预案
- ☐适用 ☒不适用

1.6 公司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姓名	谢凌志
联系地址	江苏省苏州高新区五台山路 189 号
电话	0512-62916880
传真	0512-62916678
董秘邮箱	sam_xie@zz-t.com
公司网址	www.zz-t.com
办公地址	江苏省苏州高新区五台山路 189 号
邮政编码	215000
公司邮箱	ir@zz-t.com
公司披露半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bse.cn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报告期公司主要业务及变化情况简介

公司主要从事高精度智能点胶设备、点胶阀及其核心部件以及点胶耗材、配件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精密螺杆阀、压电喷射阀、气动式喷雾阀、柱塞阀在内的全系列、多规格点胶阀产品及转子、定子等核心部件以及点胶耗材配件，并根据客户需求定制化研发、生产智能点胶设备，提供稳定、高效、高精度的智能点胶解决方案。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来源于点胶设备、点胶阀及其核心部

件以及点胶耗材、配件的销售，其他业务收入主要系厂房租赁收入。

1、采购模式

公司采取“以产定购+合理库存”的采购模式。需求部门根据客户订单和生产计划，结合库存情况根据销售订单提出采购需求，发起采购申请单。采购部负责向供应商发出采购需求，进行询价、比价；询价、议价结束后，若确认无需导入新的供应商，采购员向供应商确认交期及技术参数等关键数据，并与需求部门确认是否符合其需求，确认无误后采购员向供应商下达采购订单；如经询价、议价确认需要导入新的供应商，则根据《采购管理制度》启动新供应商评审流程，结合供应商的生产能力、产品质量、价格、供货及时性、售后服务等方面对其实施评价和选择。仓储物流部负责物料的收货、入库点检及相关复核工作，并由品质部对供应商来料进行物料检验。

2、研发模式

公司采取“基础研发+应用研发”的研发模式，基础研发系基于底层基础技术及核心零部件及组件的储备性研发，应用研发系基于客户工艺需求及市场应用情况而开展的项目性质的研发。公司制定了《研发管理制度》，对研发的部门职责、程序及流程、知识产权管理等研发事项进行规范管理。公司的研发流程包括：研发立项、研发设计、研发原辅料采购、装配与测试等。

3、生产模式

公司采取“标准化模块硬件+定制化功能配置”的生产模式，即公司基于标准设备的基础平台，通过搭载自研自制的点胶阀及核心部件，辅以一定的定制化软硬件及算法配置，以迅速响应客户多样化的工艺需求。

公司根据客户订单、市场需求预测以及公司产能情况制定阀体及核心零部件（如定子、转子等）的生产计划，生产部门根据公司的工艺标准和作业程序组织生产，以确保自制零部件的安全库存。公司核心零部件的生产、组装、调试过程均由公司生产部负责生产，就部分零部件的表面处理等工序，公司通过委外加工的方式发往具备加工资质的外协厂商。此外，公司综合考虑业务量及生产排期，灵活调配生产资源，将部分整机设备的辅助性安装、调试等工作外包，上述工作属于劳动密集型，无需具备特定专业资质。整机设备安装完毕后，由公司品质部调试人员对设备进行调试、检测，以确保出厂产品的质量。

4、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模式主要为直接销售。公司主要直接向苹果公司及其知名 EMS 厂商、设备集成商等直接客户供货；由于部分终端客户与其原先合作的贸易商的合作时间较长而具备一定的合作粘性，公司就小部分产品通过贸易商向终端客户间接提供。公司产品因客户的参数、工艺、良率等要求具有一定的定制属性，因此，贸易商通常在明确终端客户的需求意向后再向公司采购。

公司主要通过主动商务接洽、客户互相介绍的方式获取客户。客户发出采购意向后，公司进行硬件选型、方案设计，达到可满足客户要求的工艺后，客户则向公司正式下达采购订单。此外，公司也会根据客户的前瞻性需求，配合其进行新设备的研发。

公司安排专业人员在终端客户驻场服务，第一时间接收并解决客户售后问题，也可以及时了解客户的前瞻性需求，为公司研发方向提供新的思路。

报告期内，报告期后至报告披露日，公司商业模式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900,205,997.55	855,544,994.21	5.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33,037,366.23	629,928,338.94	0.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5.51	7.67	-28.16%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9.35%	8.22%	-
资产负债率%（合并）	23.38%	20.46%	-
（自行添行）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95,239,281.64	155,764,890.75	25.3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346,796.56	26,782,660.53	-35.2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6,555,924.02	25,147,856.19	-34.1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797,877.06	8,176,216.54	350.0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2.71%	4.55%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2.59%	4.27%	-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5	0.23	-34.78%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利息保障倍数	48.46	45.43	-
（自行添行）			

2.3 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	无限售股份总数	37,214,620	45.3410%	49,407,517	86,622,137	75.3838%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5,882,565	7.1671%	36,874,695	42,757,260	37.2099%
	董事、高管	-	-	-	-	-

条件股份	核心员工	-	-	-	-	-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44,862,626	54.6590%	-16,576,619	28,286,007	24.6162%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42,306,030	51.5441%	-17,599,257	24,706,773	21.5013%
	董事、高管	-	-	-	-	-
	核心员工	-	-	-	-	-
总股本		82,077,246	-	32,830,898	114,908,144	-
普通股股东人数		4,417				

2.4 持股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1	陈晓峰	境内自然人	24,658,335	9,863,334	34,521,669	30.0428%	0	34,521,669
2	陆永华	境内自然人	23,530,260	9,412,104	32,942,364	28.6684%	24,706,773	8,235,591
3	苏州特瑞特云帆壹号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89,795	1,555,918	5,445,713	4.7392%	1,131,508	4,314,205
4	苏州特瑞特星熠贰号管理咨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84,520	1,193,808	4,178,328	3.6362%	349,751	3,828,577

	询合 伙企 业（有 限合 伙）							
5	苏州 特瑞 特星 熠壹 号管 理咨 询合 伙企 业（有 限合 伙）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2,060,435	824,173	2,884,608	2.5104%	794,904	2,089,704
6	英豪 （海 南）创 业投 资有 限公 司— 南京 成贤 六期 创业 投资 合伙 企业 （有 限合 伙）	其他	2,027,120	711,503	2,738,623	2.3833%	0	2,738,623
7	苏州 特瑞 特企 业管 理咨 询企 业（有 限合 伙）	境内 非国 有法 人	1,692,145	676,858	2,369,003	2.0616%	1,303,071	1,065,932
8	南京 成贤	境内 非国	803,660	321,464	1,125,124	0.9792%	0	1,125,124

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苏州特瑞特企业管理咨询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南京成贤三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英豪（海南）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南京成贤六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及英豪（海南）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苏州雅枫二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均为英豪（海南）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互为一致行动人。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十名股东是否存在质押、司法冻结股份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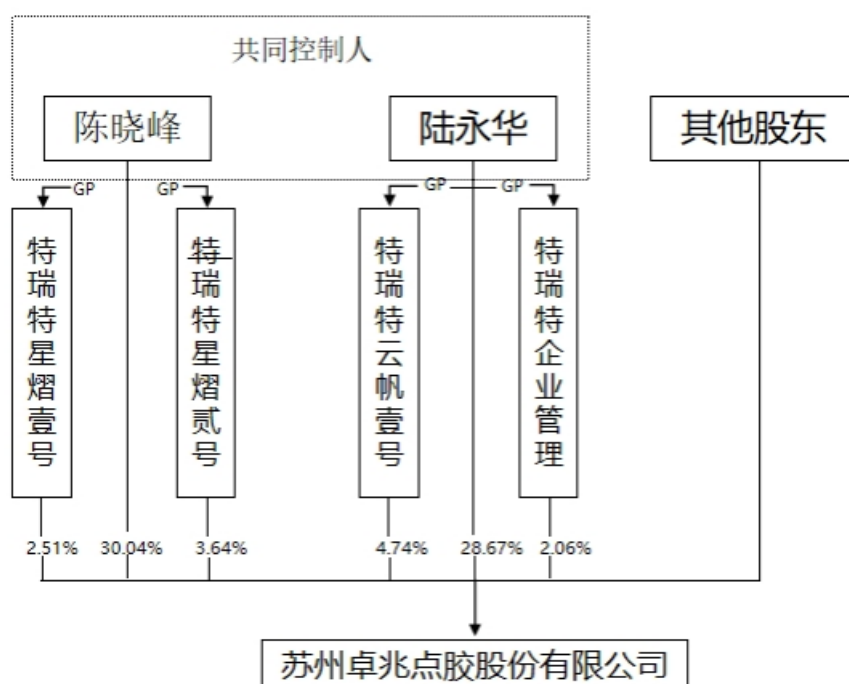
2.5 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本报告期末，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陈晓峰先生与陆永华先生，未发生变化。陈晓峰、陆永华合计持有公司有表决权股份的比例为71.6586%。



2.7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存续至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9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3.1 重要事项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未发生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3.2 其他事项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3.2.1. 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资产情况

单位：元

资产名称	资产类别	权利受限类型	账面价值	占总资产的比例%	发生原因
土地使用权	无形资产	抵押	16,667,407.68	1.85%	厂房建造贷款抵押
总计	-	-	16,667,407.68	1.85%	-

资产权利受限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抵押事项为公司开展正常经营活动所需，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